黑水县公安局

2023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黑水县公安局单位机构设置情况：共18个派出机构和16个内设部门，具体包括：办公室、情指中心、科通大队、网安大队、政保大队、警务保障室、政工室、督查大队、法制大队、治安大队、交警大队、刑警大队、禁毒大队、特巡逻警察大队、森林警察大队、看守所及芦花镇等18个乡镇派出所。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公安工作方案和措施，领导、监督、检查全县公安工作。

2、调查研究公安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掌握危害国家安全、影响社会治安稳定的情报信息，分析预测敌情和社情，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并提出对策。

3、承担组织开展公安队伍正规化、装备现代化建设及民警教育和公安宣传工作的责任，组织公安督察工作，实施对民警的监督和权益保护。

4、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参与处置严重危害社会安定的聚众闹事、骚乱事件和重大治安事件，协助、配合国家安全机关做好国家安全保卫工作和反恐防暴工作。

5、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承担全县治安、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特种行业和出入境管理责任；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6、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维护道路交通秩序，承担查处道路交通事故、管理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的责任。

7、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治安防范工作。

8、管理看守所、拘留所。配合县司法局依法加强对服刑人员的监管。

9、负责辖区的公安警卫工作。

10、组织实施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行动技术、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技术等公安科技建设，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工作。

11、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年我局年初收入预算数为4,562.00万元，调整后收入预算数为6,774.74万元，收入决算数为6,774.74万元，其中一般财政拨款收入5,633.74万元，其他收入1,141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3年我局年初支出预算数为4,562.00万元，调整后支出预算数为6,774.7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774.7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其中：基本支出4,545.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为4,159.3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为386.16万元）；项目支出2,229.23。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年末我局资金未发生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1）**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全力维护政治大局持续稳定

坚决履行捍卫政治安全使命任务，全力确保 “大事、中事、小事都不出”的工作目标，结合“新篇”系列专项行动，围绕成都大运会、州庆和县系列安保维稳工作任务，全力筑牢政治安全城墙。**一是加大情报收集力度。**健全完善情报体系，不断加强情报信息搜报力度，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控制、早处置。共核查反馈各类情报线索200余条，上报战略情报5期，高质量日研判专报77期，各类情报信息879期，涉稳专报90余期，维稳形势分析研判10篇。**二是落实即时稳控。**及时稳控涉访、涉稳重点人员30人，稳控率100%；依托“513”管控平台，共按时校正异常数据12人次，谈话教育108次，谈话率100%；报送防邪情报信息55期，对转控的2名邪教重点对象开展教育谈话工作4次；劝返到缅甸、老挝、泰国等金三角诈骗高危地区务工人员6人次，劝返到埃塞俄比亚等非洲高危地区4人次；核查入县境外人员2158人次，录入治安旅店系统2158人次，准确率、及时率均为100%；跟踪管控境外非政府组织瑞士籍人员1人次，跟踪管控韩国使领馆人员1人次；临时住宿数据上报共2452条，及时率达100%。**三是强化反制力度。**开展舆情反制工作911次，落地核查1700余人次；参与境外涉藏直播反制工作3次，精准投放反评素材350余条，承接完成5篇藏文翻译素材；在境外三大平台累计投放反制素材875次；持续深化净网专项行动，共落地核查处置网络发布有害信息人员5人，行政处罚5人，封堵、删除网上涉藏有害信息图片2张，注销相关账号5个；新增物件大V账号92个；制作上报反制视频25个，上报反制文章53篇。**四是加强寺庙服务管理工作。**积极配合统战、民宗等部门，加强对全县8座藏传佛教寺庙、262名僧侣的管理，共深入宗教场所16次，开展法治宣传8次，走访僧侣20余次，收集各类社情民意10条，不断巩固“一寺一策”管理规范，在全县8个开放性寺庙全部建立寺庙警务室，有力确保管理及时、服务到位。**五是强化护照管理。**严格按照《全省公安机关“一网通办”能力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要求，落实5项便民措施、优化办证流程、提升出入境管理服务水平。共受理护照35人次，受理港澳通行证15人次，异地办证核查109人次；共核查护照集中管理3735本，死亡注销1本、新增护照17本，集中管理3752本；依法依规审批发放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务工、参赛、就学等特殊情况人员护照26人次。

**（2）**坚持高压态势，全力挤压违法犯罪空间

以“新篇”系列专项行动为抓手，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贯彻省、州会议精神，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地落实。**一是重拳出击各类违法犯罪。**共接到群众举报线索5条，已核查线索5条，其中属九类涉恶刑事案件1条，举报涉行业乱象2条，经核查无涉黑涉恶情况。共立各类刑事案件67起，破获60起，破案率89.56%，抓获犯罪嫌疑人65人，移送起诉49案51人，公诉39案40人，挽损97.89万余元，起诉完成跨区域协作层报1起，完成省督办案件1件。受理行政案件55起，查处结案60起，查处违法人员62人；受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件4件，均已办结。**二是追逃和涉毒人员网上清零工作成效明显。**共抓获网逃29名，位居全州第一；先后派出3个工作组前往黑水籍外出务工经商人员主要流入地山东青岛、山西太原、陕西西安等地，协助外地公安机关侦办涉毒案件4起，抓获黑水籍犯罪嫌疑人4人，实现涉毒逃犯网上清零目标，网上追逃和我县涉毒人员网上清零工作均获李鹏副州长肯定性批示；共发放禁毒宣传单7000余份，发放禁毒宣传小物件1500余份，张贴宣传海报300余份。**三是严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4起，破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2件，抓获犯罪嫌疑人6人；破获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3件，抓获犯罪嫌疑人6人；返还被骗资金7.63万元消冻比为156.35%，排名全州第一；核查反馈下发的断卡线索6条，核查率达100％，两卡线索成案率83.3％，排名暂列全州第一；国家反诈中心APP注册37489人，注册率占实有人口的97.77%，排名全省第一。**四是严打涉生态违法犯罪。**始终保持高压严打态势，快速破获盗伐林木刑事案件7起，移送起诉9人；破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1起，移送起诉1人；快速查明火情1起；向广大农牧民群众发放各类防火、生态保护宣传材料3万余份，悬挂横幅50余条，开展以案释法宣讲100余场次。**五是严打涉枪犯罪。**共破获涉枪案件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7人，查获枪支5支，子弹675发，移送起诉6案8人（年前积案1起），公诉涉枪案件4案5人，无重大涉枪案件。

**（3）**坚持严打整治，全力维护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依托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和州公安局专项行动安排部署，确保重点时期县内治安秩序良好。**一是强化矛盾纠纷化解排查力度。**全面摸排辖区内矛盾纠纷隐患，依托“枫桥式派出所”创建，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镇。依托“e治采”平台，建立公安用户45人，社会用户570人，录入化解矛盾纠纷、风险隐患1600余条。通过警情转矛盾纠纷化解150条，对全县55名精神病人和 “三失三气”人员逐一走访。二**是加大道路交通安全整治力度。**今年以来，共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12129起，其中无证驾驶34起，醉酒驾驶3起，饮酒驾驶82起，其他违法行为12010起；发生交通事故299起，其中一般事故9起，简易程序290起，死亡2人，受伤22人，直接经济损失34.44万元。组织重点企业单位驾驶员进行交通安全宣讲9次，结合“小喇叭”宣讲、“美丽乡村行”和重点时段深入乡镇进行交通安全宣传14次，推送“两公布一提示”和道路信息公告26条，发放各类交通安全宣传单12000余份。**三是加强社会治安整体管控。**开展重点街区、校园防暴演练30余次，常态化开展集中清查20余次，安全检查225次，检查检查闲置房屋400余间，检查加油站、施工重点企业、酒店、民宿、食药品、化妆品、藏饰店、书店、网吧等共计400余家次；责令整改6家，当场整改安全隐患6处，下发整改通知书4份，建议完善相关台账2家。村民主动上交各类枪支19支，子弹4889发，火药1.1公斤，炸药12公斤，导火索15米，收到办案单位移交涉案枪支15支，子弹601发，审批炸药2304公斤，雷管1000发。**四是扎实做好重要活动安保维稳工作。**围绕亚运会、州庆、文旅大会等重要活动，黑水县公安局提前谋划、高位推进，在机制完善、风险治理、安防升级上下功夫、求实效，构筑全天候、闭环式风险防控网，坚决打赢各项活动安保维稳硬仗。活动期间全局全警在岗在位并全天候待命，共抽调85名增援民警支援成都大运会安保和马尔康州庆，马拉松、文旅大会、彩林节安保共出动警力500余人次，圆满完成安保维稳任务，实现“半点事都不出”的目标。

**（4）**坚持深耕善治，全力推进公安工作新举措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州局党委“135”工作思路，坚持深耕善治，为平安黑水、法治黑水建设提供公安办法。**一是强化外出务工人员管理。**建立完善**“风筝式”**管理和**“逢场式”**服务，联合相关单位到成都党群中心和各地党组织开展法律宣讲活动以及技能培训30余场次，服务群众6000余人次。**二是加强警务协作力度，强化外流贩毒整治。**在县委县政府的牵头带领下，公安局主要领导及各分管领导分批奔赴北京、山东、山西、陕西等我县外出务工人员集中地与当地公安机关签订外出务工人员管理协作书，进一步加强我县外流贩毒整治力度。**三是深化边界联防。**与理县、红原、松潘等相邻县市公安局和相邻派出所签订边界联防协议，为实现打击跨区域违法犯罪、有效协调边界矛盾解纷、共同化解重大矛盾隐患奠定合作基础。**四是深化公安警务创新**。将公安警务品牌创建纳入全年工作重心，先后3次召开全局工作推进会、3次生态警务暨雪山警务创建办公会和1次创建推进会；形成“雪山警务+多彩黑水.生态警务同步推进，一体成型”的工作大方针，建设雪山警务工作站10个、雪山警务室3个，雪山警务示范派出所1个。**五是深化公安改革**。不断优化窗口服务切实提高群众办事效率，深入根植让群众“只跑一次”工作理念，受理二代身份证2692人次，受理临时身份证878人次；查验核实人口信息382人次，审核军人居民身份证12人次。办理边境通行证262人次，受理异地身份证108人次，高考生资料审核168人次，受理补办户口簿16本，辅项变更35起，公民身后一件事2起，开具简易程序处罚决定书66起，开具行政处罚决定书11起，公安一体化录件3725件，印章审核400枚。**六是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今年反诈禁毒联勤中心、智慧派出所、执法办案中心等项目相继验收完成并投入使用，色尔古派出所业务技术综合大楼正在建设中，预计2024年8月竣工，通过进一步健全基层基础设施，进一步实现公安工作现代化、信息化、科技化，规范执法办案操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好的公共服务。

2023年度我局在上级部门的坚强领导下，圆满完成了单位年度任务。故此项得15分

1. 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指导下，我局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并对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完善。我局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等几个方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我单位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完成较好，预算绩效管理达到预期。

完成了预期目标：1、社会治安总体良好，综合治理有效，环境改善，群众满意度全面提高。2、改善了基层治安条件和办案效率，对维护经济环境起到积极作用。3、快捷有效地办理居民身份证、出入境证及各项户籍业务，为群众提供快速优质的服务，方便了群众出行及各项经济活动。4、天网工程视频监控在全县范围内的覆盖面逐年增加，维护了社会治安环境整体稳定。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1分，得7分。

（2）单位收入统筹

我局未有自有收入，不涉及单位收入统筹。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1. 支出执行进度

1至6月预算执行数为2,750.60万元，部门全年预算数为6,774.74万元，1至6月支出预警金额0.86万元，无支出违规金额。

1至10月预算执行数为4,973.61万元，部门全年预算数为6,774.74万元，1至10月无支出预警金额0.86万元，无支出违规金额。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0.68分，得5.32分。

（4）预算年终结余

本部门预算总金额为6,774.74万元，年终部门预算注销金额为0.00万元，结转金额0.00万元。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2分。

1. 严控一般性支出

**表3-1 一般性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2022年度 | 2023年度 | 变动情况 | 2022年度 | 2023年度 | 变动情况 |
| 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 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 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 | 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 |
| 1 | “三公”经费 | 5 | 3 | 减少 | 194.80 | 260.02 | 增加 |
| 2 | 会议经费 | 0.00 | 0.00 | 持平 | 0.00 | 0.00 | 持平 |
| 3 | 培训经费 | 0.00 | 0.00 | 持平 | 2.31 | 2.86 | 增加 |
| 4 | 差旅经费 | 200 | 200 | 持平 | 210.15 | 194.34 | 减少 |
| 5 | 办节办展经费 | 0.00 | 0.00 | 持平 | 0.00 | 0.00 | 持平 |
| 6 |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 400 | 450 | 增加 | 390.84 | 441.15 | 增加 |
| 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经费 | 200 | 200 | 持平 | 239.62 | 221.64 | 减少 |
| 8 | 课题经费 | 0.00 | 0.00 | 持平 | 0.00 | 0.00 | 持平 |
| 9 | 合计 | 805.00 | 853 | 增加 | 1037.72 | 1120.01 | 增加 |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2分，得3分。

1. 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

我局已建立《黑水县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并将制度严格落到实处。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2）财务岗位设置

我局已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岗位间职责清晰，各岗位按照工作流程有序进行。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2分。

（3）资金使用规范

我局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1. 资产管理。围绕人均资产变化率、资产利用率、资产盘活率进行绩效分析。

（1）人均资产变化率

我局2022年末实有人数为163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值合计4,612.29万元；2023年末实有人数为152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值合计4,692.16万元。

部门人均资产变化率为（2023年人均占有资产30.87万元-2022年人均占有资产28.30万元）÷2023年人均占有资产30.87万元=8.32%；部门人均资产增长率为（2023年人均占有资产30.87万元-2022年人均占有资产28.30万元）÷2023年人均占有资产30.87万元=8.32%。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1. 资产利用率

我局超最低使用年限的办公家具账面价值为0万元，办公家具账面价值为0万元，办公家具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0；2023年办公设备超最低使用年限账面价值为0万元，办公设备账面价值为0万元，办公设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0。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3分。

（3）资产盘活率

本部门2022年、2023年均无闲置资产。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3分。

1. 采购管理。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该项指标得3分。

（2）采购执行率

2023年我局采购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价值839.17万元，采购执行率达100%。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该项指标得3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6个，涉及预算总金额1,362.79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99.71%，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4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91.6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 项目决策。

（1）决策程序

本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4个，无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2）目标设置

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4个，无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相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1. 项目入库

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4个，无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相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1. 项目执行。

（1）资金执行同向

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4个，无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不相符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2）项目调整

不涉及应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扣分，得4分。

（3）执行结果

预算结余率小于10%的常年项目数量为2个，部门预算常年项目总数为6个，预算结余率小于10%的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数量为0个，部门预算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总数为4个。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4分。

1. 目标实现。

（1）目标完成

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4个，已完成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为4个。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4分。

（2）目标偏离

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中偏离度在30%内的指标个数为4个，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个数为4个。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4分。

（3）实现效果

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为4个，完成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为4个，我所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较好，均已达到设定指标值。

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3分。

1. **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1.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绩效分析。

我局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在四川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对国有资产进行管理，按时将新购、满足固定资产登记条件的资产进行资产卡片新增。每月初按时填报资产月报，严格审核，确保数据准确、及时、完整性，有效夯实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基础工作。

1. 政府采购绩效分析。

优化评价环境。优化评价环境有利于加强政策引导效应与信息公开力度。一是以政策推动实践，以实践完善政策。在中央和地方政策的指导下，下一步需要一系列相关实施办法、管理条例的辅助来进一步催化绩效评价的落实，各地也需出台相关配套措施以及各部门具体实施办法和方案确保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绩效评价政策的有效落地，避免落实路径的不通畅导致政策执行出现偏差。二是规范信息公开渠道，深化信息公开内容。还需各地加快建设“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并不断充实平台内容，将政府购买公共服务项目的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在平台上，既便于统一管理，也方便评价主体通过平台信息参与监督。三是完善财政部门网站的相关信息，在明确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具体范围的基础上，将政府购买公共服务预算纳入当前预算管理格局，强化资金管理。

1.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在2023年圆满完成单位的年度任务，明确预算编制、预算分解、预算执行与分析、预算调整、决算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及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等业务环节的管理要求，加强预算业务各环节的风险管控，并在日常的各个任务间提升我处的自身素质，提升隧道运行维护能力，夯实责任，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加强财务制度落实，提升财务业务水平，做好资料管理，推动工作高效开展。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年，黑水县公安局认真做好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工作，在资金使用和管理方面，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特别是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安全性、合理性。进一步强化资金统筹，优化资金结构，明确开支范围，细化资金用途，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根据《阿坝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州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3年度自评得分96.32分。

1. **存在问题。**
2. 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资金跟不上项目进度。
3. 对绩效评价工作“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则执行还不够到位。

2．资金使用效益、成本控制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

1. **改进建议。**

1.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2.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继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规范财务核算，有效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3.加强业务培训,提高评价水平。建议财政部门组织开展部门之间的经验交流，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帮助和督促单位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附表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单位：万元 |
| 部门名称 | 黑水县公安局 |
|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 资金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 6,774.74 | 6,774.74 |  |
| 年度总体目标 | 一、预算绩效目标的指导思想。我局在州公安局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忠实履行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的使命任务，确保全县政治社会大局持续平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创建安全稳定的政法社会环境，建设“平安黑水、法制黑水”贡献公安力量。二、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我局属一级行政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单位机构设置情况：共18个派出机构和13个内设部门，具体包括：办公室、政工室、警务保障室、情指中心、科通大队、政保大队、法制室、治安大队、刑警大队、交警大队、禁毒大队、巡逻警察大队、看守所及芦花镇等18个乡镇派出所。预算编制在职人数为164人（其中：行政政法人员149人，工勤15人），遗属人17人，退休人员34人（退休金由社保机构发放），辅警人员101人。三、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我局2023年度核定预算总收入4562.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94.29万元（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单位缴费、遗属生活费等人员经费3700.69万元；用于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维修费、劳务费等日常公用经费393.60万元）；项目支出467.71万元（用于保障辅警工资社保经费393.08万元，民辅警意外保险23.85万元，民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费50.78万元）。四、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质量，强化绩效管理。我局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并对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完善。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编制部门预算，制定预算目标任务，确保单位正常运行，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等几个方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严格按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法的学习，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管好用好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主要内容 |
| 项目支出民警加班费（保运转） | 民警加班费50.78万元（本级财政预算40%），主要用于民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支出 |
| 项目支出意外保险（保运转） | 意外保险23.85万元，主要用于民辅警意外保险缴费支出 |
|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 人员经费3700.6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单位缴费、遗属生活费等支出 |
| 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保运转） | 日常公用经费393.6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支出 |
| 项目支出辅警工资（保运转） | 辅警工资393.08万元（财政审核预算50%），根据社会治安形势和公安工作实际需要 ，完成公安机关日常运转和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经费主要用于警务辅助人员的工资和单位社保缴费支出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性质 | 绩效指标值 | 绩效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机关正常运转，确保公用经费得到充分保证 | ＝ | 393.60 | 万元 | 20 | 393.60万元 |
| 机关正常运转，确保人员经费足额到位 | ＝ | 4168.40 | 万元 | 20 | 4168.40万元 |
| 质量指标 | 各项开支符合审批程序及内控要求，信息采集完整及时，各案事件能有效控制，应立尽立，应破必破 | ≥ | 95 | % | 20 | 95% |
| 时效指标 | 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资金按进度完成 | ≥ | 100 | %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治安秩序良好，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全感增强 | ≥ | 95 | % | 20 | 95%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提升，安居乐业，县委县政府对公安工作满意，人民警察职业荣誉感提升 | ≥ | 95 | % | 20 | 95% |